

儒法斗争史概况

北京大学儒法斗争史编写小组

儒法斗争史概况

北京大学儒法斗争史编写小组

人 民 出 版 社 出 版

农村版图书编选小组选编

儒法斗争史概况

北京大学儒法斗争史编写小组

*

人民出版社出版

农村读物出版社重印

新华书店发行

西安新华印刷厂印刷

787×1092毫米 32开本 5印张 98,000字

1975年2月第1版 1975年2月北京第1次印刷

书号 11168·9 定价 0.26 元

“农村版图书”出版说明

遵照毛主席“要抓意识形态领域里的阶级斗争”、“要关怀青年一代的成长”的教导，我们从全国近期出版的图书中，选拔出一批适合农村需要的读物，作为“农村版图书”出版，向全国农村推广发行。

“农村版图书”以马克思主义、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为指导，以阶级斗争、路线斗争为纲，根据党的政治任务、农村各项方针政策和三大革命运动的实际需要进行选编。读者对象上山下乡知识青年为主，同时供给农村基层干部、中小学教师和广大贫下中农阅读。“农村版图书”的内容，包括政治读物、社会科学基础知识读物、文学艺术读物、文化科学知识读物以及工具书等。

选编“农村版图书”是件新的工作，还没有经验，希望广大读者和有关方面的同志多提意见，帮助我们做好这项工作。

农村版图书编选小组

目 录

一、春秋战国奴隶制向封建制转变时期的儒法斗争	3
(一)春秋时期的儒法斗争	7
(二)战国初期到中期的儒法斗争	14
(三)战国末期的儒法斗争	26
二、秦始皇统一中国后封建社会中的儒法斗争	38
(一)秦统一中国后到西汉中期的儒法斗争	41
(二)西汉后期到隋唐时期的儒法斗争	58
(三)宋元时期的儒法斗争	83
(四)明清时期的儒法斗争	98
三、近代资产阶级民主革命时期的儒法斗争	114
(一)鸦片战争时期的儒法斗争	116
(二)戊戌变法时期的儒法斗争	122
(三)辛亥革命时期的儒法斗争	129
(四)辛亥革命后到五四运动前的儒法斗争	137
四、几点体会	144

毛主席亲自发动和领导的批林批孔运动，是上层建筑领域里马克思主义战胜修正主义、无产阶级战胜资产阶级的政治斗争和思想斗争。批林必须批孔。不批孔，批林就不能彻底，反修就不能彻底，防修就没有保证。现在，批林批孔运动已经取得了很大的胜利。为了把批林批孔运动普及、深入、持久地进行下去，必须继续认真学习马列著作和毛主席著作，努力掌握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这个锐利武器，用马克思主义的立场、观点、方法研究总结儒法斗争和整个阶级斗争的历史经验。

在我国历史上，儒法斗争贯穿两千多年，一直影响到现在。儒法斗争在不同的历史时期，有着不同的阶级基础和政治内容，但总是革新与守旧、前进与倒退两条路线的斗争。可是，长期以来，儒法斗争的历史却被历代反动派严重地歪曲了。党内机会主义路线的头子陈独秀、王明、刘少奇、林彪等，为了推行机会主义路线，反对无产阶级革命，颠覆无产阶级专政，复辟资本主义，都大肆鼓吹孔孟之道，恶毒攻击和咒骂法家，他们是现代的儒。蒋介石反革命集团垂死挣扎，苏修叛徒集团亡我之心不死，进行侵略扩张，也都大搞尊儒反法。因此，用马克思主义研究历史上的儒法斗争，批判孔孟之道，批判一切反动派尊儒反法的反动思想，正确吸取阶级斗争、路线

斗争的历史经验，这对于我们更清楚地认识林彪反革命的修正主义路线的极右实质，提高阶级斗争和路线斗争的觉悟，增强执行党的基本路线的自觉性，用马克思主义占领哲学、历史、教育、文学、艺术、法律等在内的整个上层建筑领域，继续把社会主义革命推向前进，是具有重要意义的。

研究儒法斗争的历史，必须以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为指导，具体分析各个历史时期的阶级矛盾和民族矛盾，正确阐明儒法两条路线的斗争，阐明劳动人民革命斗争对法家反对儒家的斗争的推动和影响，对于法家的进步作用给予必要的历史的肯定，同时指出其阶级的历史的局限性，并从历史条件加以说明。研究历史上的儒法斗争，必须坚持“古为今用”的原则，注意总结儒法斗争和整个阶级斗争的历史经验，为社会主义革命时期的现实斗争服务，为反修防修服务，为巩固无产阶级专政服务。

工农兵是批林批孔的主力军。当前，工农兵群众研究总结儒法斗争的历史经验，已经取得了很大的成绩。我们要继续认真地向工农兵学习，同工农兵结合，一起战斗，在斗争中加强马克思主义理论队伍的建设，夺取批林批孔运动的新胜利！

下面我们分三个历史时期，介绍一下我国历史上儒法斗争的概况。

一、春秋战国奴隶制向封建制 转变时期的儒法斗争

春秋(公元前 770——前 476 年)战国(公元前 475——前 221 年)时期,是我国从奴隶社会向封建社会转变的大变革时期。旧的奴隶制的生产关系已经成为生产力发展的障碍。马克思曾经指出:“社会的物质生产力发展到一定阶段,便同它们一直在其中活动的现存生产关系或财产关系(这只是生产关系的法律用语)发生矛盾。于是这些关系便由生产力的发展形式变成生产力的桎梏。那时社会革命的时代就到来了。”(《〈政治经济学批判〉序言》,《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 2 卷,第 82—83 页)春秋战国就是这样一个社会革命时期。

从夏代开始,我国进入奴隶社会。“在奴隶占有制度下,生产关系的基础是奴隶主占有生产资料和占有生产工作者,这些生产工作者就是奴隶主可以把他们当作牲畜来买卖屠杀的奴隶。”(斯大林:《论辩证唯物主义和历史唯物主义》,《列宁主义问题》1973 年版,第 650 页)我国社会这种奴隶主所有制的形式,在周代,主要的就是所谓“井田制”。当时全国土地和奴隶都属于最大的奴隶主贵族头子天子(王室)所有,就是所谓“溥(普)天之下,莫非王土;率土之滨,莫非王臣”,诸侯(公室)、卿、大夫等各级奴隶主被分封的土地,只有享有权,没有所有权。所以这样的土地叫做“公田”。为了计算封地的大

小,特别是为了监督奴隶劳动,当时奴隶主又把土地划成类似井字形的方块块,叫做“井田”。在这种土地制度下,各级奴隶主对奴隶实行极端野蛮的剥削和奴役。到了春秋时代,随着生产工具开始使用铁器,生产力迅速提高,有些奴隶主开垦“井田”以外的空地,这就出现了“私田”。这种私田逐渐成为可以买卖的了。随着私田的大量开垦,剥削方式也开始改变,一部分奴隶主把土地交给破产平民和逃亡来的奴隶耕种,规定他们每年交纳一定的产品和服一定的劳役。这部分奴隶主也就转化为最早的地主。也有从商人、平民转化为地主的。新垦私田越来越多,以至一些地区的私田超过公田,私门富于公家(公室)。在这种形势下,公家为了增加收入,终于被迫打破了公田和私田的区别而一律收税。这不仅是承认了新垦私田的合法性,而且等于承认了原来的公田为私有。公元前五九四年,鲁国实行“初税亩”,在奴隶制经济上打破了一个缺口,具有生产关系变革的意义。这表明新兴地主阶级第一次被合法承认。而新兴地主阶级实现由封建制生产关系代替奴隶制生产关系的变革,以至从奴隶主贵族手中夺取政权,所依赖的主要力量,是奴隶们反对奴隶制剥削、压迫的斗争和奴隶起义。在春秋后期,奴隶反抗斗争进一步发展,奴隶暴动连绵不断。如陈国的筑城奴隶把奴隶主庆虎、庆寅杀掉;卫国手工业奴隶暴动,把奴隶主头子卫侯辄赶跑了;郑、晋、楚等国的奴隶也聚集在山林湖泽等地,进行反抗。最著名的是鲁国柳下跖[zhí 音直]领导的奴隶起义。起义队伍“从卒九千人,横行天下,侵暴诸侯”。所到之处,奴隶主贵族闻风逃窜。柳下跖“名声若日月”(《荀子·不苟》),受到广大人民的热烈称颂。

奴隶们的反抗斗争和奴隶起义，给奴隶主贵族统治以沉重打击。不少诸侯国的新兴地主阶级，就是利用奴隶反抗斗争的形势，采取各种手段争取群众，壮大势力，最后夺取政权的。齐国的田氏采取大斗出小斗入的办法争取民众，使不少处在奴隶主残酷剥削下的人归附到他的门下，“归之如流水”（《左传》昭公三年）。田氏势力逐渐壮大，终于在公元前四八一年杀掉齐简公，夺取了齐国政权，即所谓“田氏专齐”。在此之前，鲁国季孙氏、叔孙氏、孟孙氏“三分公室”和“四分公室”；在此稍后，韩、赵、魏“三家分晋”，都是与齐国情况相类似的变革。由此可见，新的封建制的生产关系的出现，是当时生产斗争、阶级斗争发展的结果。奴隶们的反抗斗争和奴隶起义，是实现由封建制代替奴隶制的变革的强大动力。废除奴隶制，建立封建制，奴隶转化为农民后，尽管仍然要受地主阶级的剥削和压迫，但在当时他们还是欢迎这个制度的。正如恩格斯所指出的：“当一种生产方式处在自身发展的上升阶段的时候，甚至在和这种生产方式相适应的分配方式里吃了亏的那些人也会热烈欢迎这种生产方式。”（《反杜林论》，《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3卷，第188页）

新兴地主阶级为了夺取政权，实现由封建制代替奴隶制的变革，就必须先造成舆论。当时，出现了一些代表新兴地主阶级利益的政治家、思想家，他们强烈地主张打击奴隶主贵族的特权，推行一条革新、前进的路线，主张“法治”，反对“礼治”，即用地主阶级专政代替奴隶主专政。由于他们主张“以法治国”，后人便称他们为“法家”。

一切反动没落的阶级，都不会自行退出历史舞台。奴隶

主阶级千方百计用反动腐朽的意识形态向新兴地主阶级的革命舆论和夺权斗争进行疯狂的反扑。“儒家”就是适应这种需要而产生的。他们推行一条“克己复礼”的复古倒退路线，顽固地维护和复辟腐朽的奴隶制度。儒家的创始人是孔丘（公元前551——前479年），他年轻时从事过“儒”的职业，按照“周礼”，给奴隶主贵族办丧事，当吹鼓手，这个派别因而被称为“儒家”。

这样，在春秋战国时期，法家和儒家围绕着夺权和反夺权、反复辟和复辟，就展开了长时期的、激烈的斗争。这是新兴地主阶级与没落奴隶主阶级两个阶级革新、前进与守旧、倒退两条路线的斗争。

春秋战国时期，儒家坚持“复礼”，法家坚持“明法”。儒法斗争的焦点主要是：（1）是维护、恢复奴隶制的井田制，还是废除井田制，建立、发展封建土地所有制。（2）是维护、复辟奴隶制的分封制、等级制、世袭制，即奴隶主贵族的专政，还是变法革新，建立和巩固中央集权的封建地主阶级专政。（3）是用“仁政”的虚伪说教掩盖反革命暴力，玩弄反革命两面派手法，镇压奴隶起义，向新兴地主阶级的夺权斗争进行反扑，阻止建立统一的封建国家，还是宣传“当今争于气力”，公开主张用革命暴力夺取政权，镇压奴隶主贵族的复辟活动，建立统一的封建制国家。（4）是宣扬“天命论”，鼓吹听天由命，坚持厚古薄今，“法先王”，还是宣传唯物论，提倡“人定胜天”，主张厚今薄古，“法后王”。

春秋战国时期的儒法斗争，大致可以分三个阶段：

第一阶段是春秋时期。这一时期，奴隶制日益崩溃，封建

制日益兴起。以管仲、邓析、少正卯等为代表的法家先驱者同没落的奴隶主贵族及其代言人——以孔丘为代表的儒家，展开了激烈的斗争。斗争的中心问题是实行“法治”，还是维护和复辟“礼治”，即是建立新兴地主阶级的专政，还是维护和恢复没落奴隶主阶级的专政。

第二阶段是战国初期至中期。这时，封建制已在多数诸侯国建立起来，新兴地主阶级反对奴隶制的斗争空前激化。以李悝[kuī 音盔]、吴起、商鞅等为代表的法家同以孟轲为代表的孔丘的徒子徒孙们，展开了夺权与反夺权、反复辟与复辟的剧烈斗争。斗争的中心问题是变法革新，发展和巩固封建制，还是搞复古倒退，复辟腐朽的奴隶制。

第三个阶段是战国末期。这时，建立统一的中央集权的封建国家的时机已经成熟，以荀况、韩非、秦始皇、李斯等为代表的法家同以儒家为代表的复辟逆流，展开了激烈的斗争。斗争的中心问题是促进全国统一，建立统一的中央集权的封建国家，还是搞分裂割据，复辟奴隶主贵族的反动统治。

(一)春秋时期的儒法斗争

春秋时期，奴隶制开始崩溃。当时，在连绵不断的奴隶起义的推动下，一些有作为的政治家，如齐桓公、晋文公、楚庄王、秦穆公不把周天子放在眼里，先后称霸。他们迫于当时阶级斗争的形势，对周礼进行了一些改革，促进了国家的富强，有一定的积极意义。其中，齐国是新的封建生产关系发生较早的国家。法家先驱者管仲(?)——公元前645年)在经济上和政治上帮助齐桓公进行改革，主张以法治国。管仲的改革

措施主要有：(1)比较重视发展农业生产。(2)初步实行了根据土地的多少、好坏按等收税的改革(“相地而衰[cuī 音催]征”《国语·齐语》)。这种办法,有利于农业生产的发展。(3)建立县、乡、邑等各级行政机构,并把居民组织和军事组织统一起来。这些改革措施,促进了生产力的发展,使当时齐国逐渐富强起来。“九合诸侯,一匡天下”(《韩非子·奸劫弑臣》),成为春秋初期的一个较强大的诸侯国家。

到春秋末期,在奴隶起义的沉重打击下,奴隶制急剧崩溃,封建制蓬勃兴起,新兴地主阶级先后在各诸侯国同奴隶主阶级展开了激烈的夺权斗争。在政治和思想领域内,代表新兴地主阶级势力的法家先驱者,积极参与了反对奴隶制的上层建筑(周礼)的斗争,并为新兴地主阶级的夺权斗争大喊大叫,制造革命舆论。而作为奴隶主贵族代言人的孔丘则顽固地维护周礼,鼓吹“克己复礼”,大搞复辟倒退,妄图扼杀新生力量。

当时,郑国法家先驱者邓析(公元前545——前501年)在奴隶起义的影响和推动下,大力宣传“法治”思想,为实现新兴地主阶级的利益而进行斗争。他反对儒家复古倒退的路线,主张不效法先王,不遵从礼义(“不法先王,不是礼义”《荀子·非十二子》),要求打破奴隶制的统治秩序。他认为奴隶制的周礼不能作为衡量一切言行是非的标准,而提出了新兴地主阶级的新的是非标准,即以违反周礼的言行为是,以符合周礼的言行为非(“以非为是,以是为非”《吕氏春秋·离谓》)。他还具有某些朴素的辩证法思想,认为高山和深渊是相对的,天和地是相接近的,都有一致之处。这对奴隶主贵族为维护

奴隶制的等级制度而散布的“天尊地卑”的反动思想是一个打击。邓析为保护新兴地主阶级的经济和政治利益，与奴隶主统治者展开了积极的斗争。当时郑国的奴隶主贵族在奴隶暴动和新兴地主阶级的坚决斗争下，被迫颁布了成文法（“铸刑书”）。邓析便利用这一成文法，替新兴地主阶级和平民打官司（“操两可之说，设无穷之辞”刘歆〔xīn 音新〕《邓析子·序》）。不仅如此，他自己又编了一部反映新兴势力要求的成文法，把它写在竹简上，叫做“竹刑”。他还利用各种方法，例如出政治揭帖，揭露奴隶主贵族的残暴罪行。当时在郑国形成了一股革新的风潮，以致“郑国大乱，民口讙譁”（《吕氏春秋·离谓》）。

邓析反对奴隶制的斗争，在当时造成了很大的社会影响。因此，反动保守势力对他恨之入骨，拚命地对他进行攻击和迫害。最后，郑国的反动奴隶主贵族下了毒手，以“诈伪之民”的罪名，杀害了邓析，并将其尸体剁成肉酱。

在郑国的奴隶主贵族杀害邓析的同时，鲁国的两个阶级、两条路线的斗争也尖锐化了。鲁国著名的法家先驱者少正卯（？——公元前498年）同孔丘“复礼”的反动倒退路线展开了针锋相对的斗争。少正卯当时在鲁国宣传革新的思想，影响很大，连孔丘的门徒也承认他是“鲁之闻人”。他敢于斗争，在鲁国大力支持新兴地主阶级破坏周礼的革新活动，为推翻奴隶制大造革命舆论。孔丘招收学生，灌输奴隶主的反动思想，培养死党。他就同孔丘唱对台戏，招收学生，宣传新兴地主阶级革新思想。由于少正卯讲课的内容是符合时代进步要求的新道理，具有很大的吸引力，连孔丘的学生也不愿听孔老二那

一套陈词滥调，而跑去听少正卯的讲课。孔丘对此怕得要死，拚命攻击少正卯是“小人之桀雄”。这恰好说明了少正卯是一个反对奴隶制的新兴地主阶级的杰出代表。

奴隶主贵族的代言人孔丘，把当时“礼坏乐崩”的大好革命形势和汹涌前进的革命洪流视为洪水猛兽，咒骂奴隶起义和新兴地主阶级的夺权斗争是“天下无道”，“犯上作乱”。他极端仇视和疯狂反对一切新生事物。当时，鲁国的季氏推行封建的税收制度，他便大发雷霆，攻击这种税收制度违背了“周公之典”（周礼），宣布帮助季氏改革的冉求不再是他的学生，并煽动其他学生“鸣鼓而攻之”，去围攻冉求。公元前五一三年，晋国在奴隶和新兴地主阶级的斗争推动下，铸了个刑鼎，颁布了成文法。孔丘知道此事后，气急败坏地说：老百姓都可以按照鼎上公布的条文为自己辩护，怎么还能体现出贵族的高贵呢？贵贱的秩序都打乱了，怎么还能维持贵族统治的国家呢？（“民在鼎矣！何以尊贵，……贵贱无序，何以为国！”《左传》昭公二十九年）甚至连酒杯的模样与西周的稍有改变，他也大肆攻击说什么：“酒杯不象酒杯，酒杯啊！酒杯啊！”（“觚[gū音姑]不觚，觚哉！觚哉！”《论语·雍也》）

孔丘是一个十足的开历史倒车的复辟狂。他顽固维护当时已经崩坏了的周礼，甚至还梦想全面恢复西周初期奴隶制的“礼治”局面。为了维护和复辟奴隶制，他提出了一条“克己复礼”的反动政治路线，胡说什么一切视、听、言、动都不准违背周礼，并把“信而好古”当作自己的座右铭，拚命地颂古非今，叫嚷什么“周代的制度是多么昌盛，多么丰富多采呀！我崇拜它！”（“郁郁乎文哉，吾从周！”《论语·八佾[yì音艺]》）他

赌咒发誓要复辟西周奴隶制，大搞“兴灭国，继绝世，举逸民”的反革命复辟活动。

孔丘是一个虚伪奸诈的政治骗子，又是一个穷凶极恶的大恶霸。他为了反对奴隶起义和新兴地主阶级的革新活动，炮制了一个以“仁”为核心的反动思想体系。他在“德治”、“爱人”、“中庸”、“忠恕”等骗人说教的幌子下，拚命攻击革命暴力。他恶毒咒骂起义的奴隶是“强盗”；郑国奴隶主血腥镇压奴隶起义后，他狂叫杀得好。在他爬上了鲁国的司寇（主管司法的大臣）后，“一朝权在手，便把令来行”，代理宰相只三个月，就穷凶极恶地杀害了法家先驱者少正卯，还陈尸三天。可见，孔丘所谓的“爱人”，就是杀人。

据《荀子·宥坐》记载，当时孔丘强加给少正卯五条罪状（“五恶”）：

“一曰，心达而险”。实际上就是说少正卯通晓变革的道理，了解事物的变化，而且敢于造反，主张通过夺权斗争，进行社会变革。

“二曰，行辟而坚”。就是说少正卯不按奴隶制周礼的规定行事，而且坚决地走革新道路。

“三曰，言伪而辩”。就是说少正卯的言论是属于被压迫阶级和新兴势力的“伪言”，而且为这种言论辩解，说得有条有理。

“四曰，记丑而博”。就是说少正卯在他的著述中，用大量材料，阐述新兴势力进行变革的思想和事迹。

“五曰，顺非而泽”。就是说少正卯大力支持革新思想和活动，而且从理论上给以加工提高。

孔丘对少正卯的一系列诋毁，恰恰证明了他们之间的斗争，是革新与守旧、前进与倒退的两个阶级、两条路线的斗争。孔丘杀少正卯，说明了儒法斗争是两个阶级、两条路线的生死斗争。

孔丘为了维护奴隶制的反动统治秩序，还鼓吹反动的“天命论”，论证奴隶主的统治是“受命于天”的，要奴隶们和新兴地主阶级“畏天命”，不要起来造奴隶主阶级的反，一切听从天命。同时，他还大肆宣扬“唯上智与下愚不移”的唯心论的先验论和反动的天才论，要人们“畏大人”、“畏圣人之言”，服服帖帖地听从奴隶主的统治，拜倒在那些所谓天生的“贵人”和“贤人”的脚下，听他们任意摆弄，而不起来反抗。

孔丘到处搞复辟，到处碰壁。他在劳动人民那里，更是老鼠过街，人人喊打。种田的，背筐的，守城门的，都对他群起而攻之。有的唱歌嘲笑他，有的斥责他是“知其不可而为之”的反动派。匡城的老百姓还把他包围了五天，孔丘几乎丢了老命。奴隶起义的领袖柳下跖更是痛斥孔丘这个“妄称文武”，开历史倒车的家伙为“盗丘”，一针见血地揭露了他这个“矫言伪行”、“好面誉人”的“鲁国之巧伪人”的骗子面目，揭露了他是一个不学无术、到处拨弄是非的“不耕而食，不织而衣”的吸血鬼。柳下跖还指出孔丘讲的那套“仁义道德”，都是用来骗人的。柳下跖痛斥孔丘，显示了劳动人民批孔斗争的巨大威力。

总之，孔丘一生逆历史潮流而动，大开历史倒车，专搞阴谋诡计，是一个典型的复辟狂，政治骗子，大恶霸，寄生虫。

历史发展的总趋势是谁也阻挡不了的，新兴的封建制必